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9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并于2021年3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巨涛先生主持，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1-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1-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41,774.894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13）、《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依据公平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2021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通过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表决结果：关联监事罗巨涛回避表决，有效表 2 票。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通过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券商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报告，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8)、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7.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保证公司运作的规范。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通过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保荐券商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8. 审议《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2021 年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 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公司制订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2021 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2021 年度)》(公告编号：2021-021)。

全体监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行为, 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义务, 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并参照其他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并结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程过程和实际情况, 组织编制了《可转换公司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23）。

11. 审议《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进程和实际情况，公司组织编制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24）。

12. 审议《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截止目前，决议有效期时间已经过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进程，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方案）中的决议有效期调整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议案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决议有效期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